

##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4日在公司宾馆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(含股东代理人)4人，代表股份104,514,8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29.78%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树常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均采用现场记名方式表决。

(二) 每项提案的逐项表决结果：

- 1、审议通过关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；

受国际金融危机、欧债危机等因素影响，项目资金未全部到位，致使现有的山东鲁萨风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萨风电”）48MW风力发电募投项目未有实质性进展。经过公司充分调研论证，拟终止鲁萨风电项目投资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将剩余募集资金13440万元参与竞买山东鲁北盐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北盐化”）60%国有股权项目。

同意104,514,850票，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- 2、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买山东鲁北盐化有限公司60%国有股权的议案；

山东鲁北盐化有限公司60%国有股权项目挂牌公告于2012年5月14日在山东产权交

易中心公告(公告号ZBZR12033),将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(以下简称“鲁北集团”)持有的鲁北盐化60%国有股权以29401.05万元为底价挂牌转让。为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,改善财务状况,公司拟使用全部剩余募集资金13440万元、氯碱生产装置资产(中铭国际资产评估(北京)有限责任公司出具“中铭评报字[2012]第12006号”资产评估报告,评估值为7,665.85万元)及自有资金8295.20万元(合计29401.05万元)参与竞买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的“山东鲁北盐化有限公司60%国有股权转让”项目。

由于氯碱装置规模小,能耗高,加之市场持续低迷,致使装置效益差,公司拟以氯碱低效资产支付对价购买鲁北盐化60%国有股权。

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,同意253,200票,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;

因公司董事张云峰先生、丁宝胜先生辞职,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需补选董事。经公司董事会、大股东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拟补选武文焕先生、姜花桐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武文焕,同意104,514,850票,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,0票反对,0票弃权;

姜花桐,同意104,514,850票,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 4、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;

因冯其森先生辞职,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需补选监事。经公司监事会提名,拟补选冯祥义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,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。

冯祥义,同意104,514,850票,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 5、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;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公司增产部分新产品,公司经营范围由“前置许可经营项目:氢氧化钠、液氯、盐酸、次氯酸钠溶液、氢气(有效期至2014年7月28日),磷酸二铵、硫酸、工业溴、磷酸(有效期至2012年6月12日),水泥生产、销售(有效期至2013年4月14日)。一般经营项目:无。”变更为:前置许可经营项目“氢氧化钠、液氯、盐酸、次氯酸钠溶液、氢气(有效期至2014年7月28日),磷酸二铵、硫酸、工业溴、磷酸(有效期至2012年6月12日),水泥生产、销售(有效期至2013年4月14日)。一般

经营项目：复混肥、复合肥、生物有机肥、控释肥的生产、销售。”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注册信息变更等相关事宜。

同意104,514,850票，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6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。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增产部分新产品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，“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前置许可经营项目：氢氧化钠、液氯、盐酸、次氯酸钠溶液、氢气，磷酸二铵、硫酸、工业溴、磷酸，水泥生产、销售。一般经营项目：无。变更为：前置许可经营项目“氢氧化钠、液氯、盐酸、次氯酸钠溶液、氢气，磷酸二铵、硫酸、工业溴、磷酸，水泥生产、销售。一般经营项目：复混肥、复合肥、生物有机肥、控释肥的生产、销售。”

同意104,514,850票，占出席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彭日光 黄巍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四日